

##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深圳市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有效行使表决权票数 5 票。本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孙建一主持，与会监事经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中期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如下：

1、《公司 2023 年中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 2023 年中期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

3、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中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通过检视《公司 2023 年中期报告》中所载的本公司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本公司 2023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认为董事会严格执行了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平安集团 2023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蔡方方女士执行董事及副总经理职务任中审计暨首席人力资源执行官职务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姚波先生执行董事、联席首席执行官、副总经理职务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部分高管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

1、《黄宝新先生副总经理职务任中审计报告》的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冀光恒先生副总经理职务任中审计报告》的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盛瑞生先生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秘书职务任中审计报告》的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